

People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银行董事长闫冰竹：

我相信城市商业银行中也能诞生金融巨鳄

谈到北京银行的发展时，闫冰竹总喜欢意味深长地强调一句话：花旗银行当年也是从一家地区性小银行起家的！在这种精神的感召下，闫冰竹把北京银行的发展目标指向了全国性商业银行，在迈出跨区域发展脚步的同时，他又高调提出城市商业银行战略重组的时机已具备。其扩张野心不言而喻。闫冰竹说，别看城市商业银行现在还不小，我相信到时候也会诞生金融巨鳄！

◎本报记者 朱国栋 谢晓冬

在北京金融街上，世界 500 强巨头林立，中国人寿、中国电信……这条街号称掌管着中国 18 万亿资产。尽管北京银行一直以中小银行自居，但北京银行的总部也和巨头在一起，而且门面决不输给世界 500 强的巨头们。黄金地段的总部只是北京银行的一个缩影，事实上，鲜花与荣誉一直环绕着这家新兴的城市商业银行——引进战略投资者、跨区域分行建立、A 股上市……但也许很多人不知道，这家光鲜夺目的银行前身是 90 多个城市信用社，初创时坏账累累，严重资不抵债；在重组城市信用社时，银行领导甚至受到过生命威胁。闫冰竹早在北京银行创建时，就担任北京银行行长，他亲历并主导了这家银行的兴起。这位个性低调、沉稳的老资格银行家，无论是面对内部员工还是媒体，谈到北京银行发展时，总喜欢意味深长地强调一句话：花旗银行当年也是从一家地区性小银行起家的！

生命威胁之下的整合

和许多城市商业银行一样，北京银行也是从重组城市信用社开始的。1996 年，北京在整合首都 90 家城市信用社的基础上成立北京银行，闫冰竹担任该行的第一任党组书记、行长。而在这之前，闫冰竹曾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银行担任领导职务。从国有大型银行的领导岗位到一家刚刚组建、基础薄弱、百废待兴的地方性中小银行任职，闫冰竹坦诚当时有过犹豫和彷徨。尽管闫冰竹在就任前就想到了各种困难，但闫冰竹坦率地告诉记者：“后来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远比理想中的多。”北京银行初创时，事业刚刚起步，历史包袱沉重，留下的几乎是一个烂摊子。按照闫冰竹的话说，“随时都面临着生死存亡的考验”。而最大的考验是 1998 年，从薄弱的基础上蹒跚起步的北京银行刚刚组建两年，原城市信用社时期的违法违规案件就相继暴露，特别是原中关村城市信用社爆发了高达 67 亿元的严重违法账外经营案件，把当时存款仅 200 多亿元的北京银行推向了生死存亡的边缘，甚至对首都金融安全构成巨大威胁。回忆起这些事情，闫

冰竹告诉记者：“当时我们银行管理层不但压力重大，甚至生命都受到威胁。”闫冰竹至今记忆犹新的是，当时北京银行总行的一名工作人员到下面做工作时，挨了闷棍，还被连捅 7 刀。许多银行员工不明白，我们是搞金融的，明明是高端服务业，怎么会和打打杀杀的事牵扯到一起？但闫冰竹和他的同事没有退缩，他告诉记者：“我当时的态度是，要对历史负责，要对未来负责。”尽管起步极为艰难，但北京银行初创时的整合最终取得了成功，并且完全依靠自身积累彻底解决了巨额历史遗留问题，成功化解了金融风险，经过几年的发展，北京银行终于将不良贷款等指标迅速降了下来，为之后的改制、引资、跨区域经营乃至上市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目标指向全国性商业银行

改制、引资、上市、实现跨区域经营之后，在闫冰竹眼里，北京银行的发展方向愈来愈清晰。在北京银行，闫冰竹经常向他的团队灌输这样一个案例：全球最知名、拥有 190 余年历史的花旗银行成立之初名为“纽约城市银行”，也是一家规模很小的地方性银行，但它一直拥有一个梦想，那就是成为“伟大的全国性银行”和“有史以来最强大、最具影响力的世界性金融机构”，为了实现这个梦想，花旗银行经历了漫长的时间，付出了几代人的艰苦努力。跨区域经营无疑是北京银行实现大行梦的关键一步。闫冰竹告诉记者：“目前北京银行两家异地分行开业以来，经营业绩还是不错的，我们目前的策略是，将北京银行在发展中积累的成熟产品和成功模式，迅速复制到异地市场，在当地市场上树立起优质的金融品牌。”根据北京银行提供的有关信息，目前北京银行天津分行建行的第一年的营业利润就超过了 1 亿元，这个业绩超过了许多人的想象。在北京银行的计划中，2008 年是该行加速发展的一年。但 2008 年中国银行业面临严峻考验，在从紧的货币政策制度环境下，北京银行也将面临考验。闫冰竹告诉记者：“在现在这种政策环境下，贷款总额肯定需要控制，但贷款的结构可以调整，比如说，我们可以将更多的贷款放



给优质的中小企业，放给外地客户，这样我们的利润空间可能更大。”事实上，早在 2007 年，北京银行就预料到本轮宏观调控的力度。闫冰竹告诉记者：“北京银行提前有了一些准备，果断退出产能过剩和高污染、高能耗的建设项目，积极介入符合国家发展规划的节能、环保、具有长期投资价值的项目；另一方面，北京银行将在服务中小企业、支持新农村建设、服务文化创意产业、启动能效融资项目、实施社区银行战略、推进零售银行转型、建立绿色信贷模式，并大力发展中间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上述措施，北京银行将在宏观调控中，持续保持高成长性、高收益性、高稳定性。”闫冰竹认为，城市商业银行的发展不可能一蹴而就，从目前的环境来看，城市商业银行应该更好地为中小企业服务。而北京银行的重要特色就是为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服务。闫冰竹告诉记者，北京银行现在是北京中小企业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10 多年的发展历史中，已相继推出了涵盖 4 大系列、34 种产品的“小巨人”中小企业最佳融资方案，而且细分市场也做得不错，高新技术企业、文化创新产业、能效融资项目等各类企业都有不同的金融产品。根据北京银行提供的资料，目前，该行为近 10 万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服务，贷款客户中有 66% 为小企业客户，贷款余额超过 130 亿元，涉及就业人口上百万人。北京银行被中国银监会评为“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企业贷款工作先进单位”，培育产生了一大批行业内的“小巨人”。

对于为什么如此重视中小企业贷款，闫冰竹有自己的深思熟虑：任何企业都有一个成长过程，联想、华为这样跨向世界 500 强的企业，就是从小企业做起来的，我想，我们的客户中总有一批会成为巨人，他们成为了巨人，我们也会成为巨人的。

城商行战略重组时机已到

作为中国城市商业银行中的龙头企业，闫冰竹除了关心北京银行自身发展外，对整个中国的城市商业银行发展也十分关心，闫冰竹的政协提案有一个就是关于城市商业银行的，闫冰竹认为，目前我国的城市商业银行战略重组的时机已具备。闫冰竹告诉记者：“实际上，我国城市商业银行经过十余年的改革发展，发展势头很好，目前城市商业银行的资产规模超过 3.3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降至 3.04%，低于全国银行业平均水平，从业人员超过 10 万人，网点覆盖全国 150 多个大中城市，竞争能力、资产质量、服务品牌、管理水平全面提升。”闫冰竹同时认为，中国城市商业银行确实取得了很大成绩，但面临的挑战也是很严峻的。也应当看到，在经济金融全球化、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新形势下，城市商业银行发展面临严峻挑战，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中小银行和全国性商业银行扳手腕，底气还有几分不足。所以，我认为城市商业银行迫切需要一些政策支持。因此，闫冰竹希望国家能给予城市商业银行以政策支持，并且希望能给予城市商业银行一些目前只有大中型银行才有的政策。具体政策上，闫冰竹建议给予城市商业银行业务准入政策扶持，制定综合化经营试点或政策的具体标准，给予符合监管要求的良好城市商业银行同样的试点机会和更多的创新试点机会。闫冰竹认为，由于城市商业银行战略重组条件基本成熟，部分城市商业银行具备了战略重组的实力和经验，而城商行之间的差异性也催生了战略重组的市场需求，应鼓励城市商业银行按照市场规则和自愿原则进行战略重组，

■人物语录

作为经济金融界中唯一一位来自城市商业银行的委员，我将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为中小银行的繁荣和金融业的发展努力建言献策。服务小企业，成就大事业。加快改进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创新和发展对中小企业的信贷业务，既是商业银行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也是实现科学发展的必然选择。一家创新进取的好银行，必须具备战略规划能力、决策创新能力、抢抓机遇能力和市场应变能力。北京银行的发展颇多艰辛，我们经受了血与火的洗礼，我们每个人都经历了难忘的岁月，收获了无愧无悔的青春。



■人物简介

闫冰竹，北京银行董事长。1953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从事金融工作三十多年，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总经理、北京分行总稽核。1996 年组建北京银行并出任行长，2001 年至今担任董事长。同时任中国银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金融学会副会长等职务。先后主编完成理论书籍四部，在主流金融媒体发表论文六十余篇。曾获“中华十大经济英才奖”、“中国城市商业银行年度人物”、“中国金融年度人物”、“中国十佳金融新锐人物”等奖项。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通过中信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将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通过代销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正式开通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一、适用范围
该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已募集并管理的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信诚四季红”，代码：560001(前端))和信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信诚成长”，代码：560002)之间的基金份额，只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

二、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三、办理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代销基金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转换业务。中信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6568

四、业务说明
1.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募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直接自由转换到本公司管理的并已公布可以实施转换业务的其它开放式基金，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 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未知价”原则，转出、转入均以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转出金额与转入份额。
3. 转换费率采用单笔计算法，费率区间按单笔转换时的金额确定。投资者在 T 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不按转换总额计算转换费用。
4. 投资者可在同一时间代理拟转出基金及转入目标基金销售的销售机构处办理基金转换。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5.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6. 经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从转换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
7. 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确认的认购者或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

8. 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0 份。转换完成后，当某基金账户转出基金份额余额低于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强制将该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全部赎回。强制赎回业务与日常赎回业务的费率标准及处理方式相同。
9.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 日)。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为投资者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通常可自 T+2 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10.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换业务与赎回业务按同一比例确认，未确认部分按失败处理，不支持顺延到下一个交易日处理。
五、转换原则与费用
1.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并将该费用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转换时根据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高低收取补差费用，申购费补差费用的具体费率根据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表确定，其中对转换申购补差费按价外法收取，转入份额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转入金额 = B × C × (1 - D) / (1 + G) + F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E
其中：
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 为转出基金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
E 为转入基金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F 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时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前累计未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

赎回费率表(表一)			
转出基金	转出基金持有年限(Y)	转入基金	赎回费率
信诚四季红	Y<1年	信诚成长	0.2%
	1年≤Y<2年		0.0%
	Y≥2年		0%
信诚成长	Y<1年	信诚四季红	0.2%
	1年≤Y<2年		0.0%
	Y≥2年		0%

申购费补差费率表(表二)			
转出基金	转出基金(万)	转入基金	补差费率
信诚四季红	M<100	信诚成长	0.3%
	100≤M<200		0.2%
	200≤M<500		0.1%
信诚成长	M≥500	信诚四季红	0%
	M<100		0%
	100≤M<200		
200≤M<500			
信诚四季红	M≥500	信诚四季红	0%

注：
M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 (1 - 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六、举例说明
1. 信诚四季红转为信诚成长
例 1：某投资者持有持有半年的信诚四季红(前端)10 万份转换为信诚成长(前端)，假设转换当日信诚四季红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18 元人民币，而信诚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18 元人民币，则：
转换时收取的费用包括两部分：赎回费用(见表一)×0.50%和申购费补差费用 0.30% (见表二)。
转入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1 - 0.006) / (1 + 0.003) = 100,000 × 1.0218 × 0.996 / 1.003 = 101,365.00 元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 101,365.00 / 1.0618 = 96,465.25 份
2. 信诚成长转为信诚四季红
例 2：某投资者持有持有半年的信诚成长(前端)10 万份转换为信诚四季红(前端)，假设转换当日信诚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18 元人民币，而信诚四季红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18 元人民币，则：
转换时收取的费用包括两部分：赎回费用(见表一)×0.50%和申购费补差费用 0.00% (见表二)。
转入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1 - 0.006) / (1 + 0.000) = 100,000 × 1.0218 × 0.996 / 1.000 = 101,669.10 元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 101,669.10 / 1.0618 = 96,761.65 份
七、重要提示
1. 本公告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信诚四季红基金和信诚成长基金之间的转换；本公司新发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2.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规则，但应最迟在调整前 3 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或媒体公告。
3. 投资者欲了解其他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citicfund.com.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021-51086168/021-68849768。
4.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